

安徽江淮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八届五次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安徽江淮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下称“本公司”或“江淮汽车”）八届五次董事会会议于 2022 年 11 月 11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应参加本次会议的董事 11 人，实际参与表决的董事 11 人，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与《公司章程》的规定。

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了相关议案，通过记名投票方式，依法表决，并形成决议如下：

一、会议以 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安徽江淮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落实董事会职权实施方案〉的议案》；

为落实国企改革三年行动要求，进一步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结合公司实际，特制定《安徽江淮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落实董事会职权实施方案》。

二、会议以 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安徽江淮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经理层成员薪酬管理办法〉的议案》；

为健全公司薪酬激励机制，调动经理层成员工作的积极性和创造性，特制定《安徽江淮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经理层成员薪酬管理办法》。

三、会议以 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安徽江淮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工资总额管理办法〉的议案》；

为进一步规范工资分配行为，结合国有企业工资总额管理的相关要求，特制定《安徽江淮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工资总额管理办法》。

四、会议以 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安徽江淮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经理层成员经营业绩考核办法〉的议案》；

为贯彻落实公司战略目标及战略举措，发挥绩效导向作用，助力企业转型升级，结合公司实际，特制定《安徽江淮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经理层成员经营业绩考核办法》。

五、会议以 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安徽江淮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益性捐赠管理办法〉的议案》；

为进一步规范公司对外公益捐赠行为，加强公司对外捐赠事项的管理，根据有关规定，特制定《安徽江淮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益性捐赠管理办法》。

六、会议以 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安徽江淮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担保管理办法〉的议案》；

为规范公司的担保行为，有效控制担保风险，根据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特制定《安徽江淮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担保管理办法》。

七、会议以 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安徽江淮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负债管理制度〉的议案》；

为加强公司债务风险管理，建立资产负债的约束机制，合理控制公司负债水平，防范债务风险，特制定《安徽江淮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负债管理制度》。

八、会议以 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安徽江淮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推行经理层成员任期制和契约化管理实施方案〉的议案》；

为建立健全市场化经营机制，有效激发企业活力，结合公司发展实际，特制定《安徽江淮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推行经理层成员任期制和契约化管理实施方案》。

九、会议以 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安徽江淮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推行职业经理人管理实施方案〉的议案》；

为建立健全市场化经营机制，有效激发企业活力，结合公司发展实际，特制定《安徽江淮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推行职业经理人管理实施方案》。

十、会议以 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安徽

江淮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职业经理人薪酬管理办法》的议案》；

为贯彻落实国企改革三年行动计划要求，加快推进职业经理人管理制度，完善薪酬激励机制，有效激发公司内生活力，特制定《安徽江淮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职业经理人薪酬管理办法》。

十一、会议以 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安徽江淮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职业经理人业绩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为贯彻落实公司战略目标及战略举措，发挥绩效导向作用，助力企业转型升级，结合公司实际，特制定《安徽江淮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职业经理人业绩考核管理办法》。

特此公告。

安徽江淮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11 月 12 日